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情况说明

申报单位: (盖章)

填报日期: 2025.6.2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预算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 联系人	采购单位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 机构	备注
海安市人民医院 信息系统硬件项目 3年维保项目	3206210948775	100	徐月华	13862712658		
不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的情形 (勾 选)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input type="checkbox"/>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input type="checkbox"/> 按照相关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申报单位不专门 面向中小企业的 详细理由	本采购项目中，服务器、超融合、交换机等设备维保服务对技术专业性和服务响应及时性以及服务的全面性和持续性要求极高，其备品备件无法由中小企业生产。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中第(三)款：“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经过对项目需求、市场调研情况的详细分析，本项目若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将难以确保获得高质量、及时有效的维保服务，可能影响机房设备的稳定运行，进而影响单位业务的正常开展，无法实现政府采购保障单位信息化业务顺利运行的目标。所以该项目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申报单位主管部 门意见	[请注明本系统 (含全部下属单位) 目前2025年授保中小企业比例, 是否达到80%的硬性要求。] 未达到80% 能4% 签章: 					

my